

# 113 年幼女童軍專科章考驗項目及標準

每人現場考核至多 3 科、認證考核至多 3 科

| ◎現場考核：必須帶的用具、報告不可忘記，否則以棄權論。每人至多 3 科              |   |   |      |           |
|--|---|---|------|-----------|
| 項目   | 考驗標準  | 自備  | 市會準備 | 考驗方式      |
| 19 寫作<br>(適合中高年級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一、以下兩題請完成其中一題。<br>1.我能寫出一篇短文<br>2.我能寫出一首童詩<br>二、請您寫一封邀請函。<br>(內容須包含邀請對象、邀請目的、時間、地點及邀請人)。  | 市會準備稿紙  |      | 現場筆試      |
| 20 救護<br>(適合中高年級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.能清洗和消毒傷口<br>2.知道如何處理扭傷<br>3.知道如何處理鼻出血<br>4.會用繃帶包紮手指<br>5.會用三角巾包紮大小懸臂  | 1,筆試及格分數為 80 分。<br>2.現場示範用繃帶包紮手指<br>5.現場示範三角巾包紮大小懸臂   |      | 現場筆試+術科   |
| 25 衛生  | 1.能經常保持衣服、鞋襪、儀容的整潔<br>2.具備基本衛生常識，並能實踐(團長證明)   | 1.了解生活環境、個人衛生、常見疾病的防治常識...等。<br>2.繳交團長證明(簽名、蓋章)<br>3.團長證明：請舉實例說明幼女童軍個別的特點；並具體描述實踐衛生常識的實例。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團長證明+現場筆試 |
| 28 觀察  | 1.曾經觀察過並知道 5 種動物或 10 種植物的名稱及特性<br>2.做金氏遊戲，在 16 種物品中錯誤不得超過四種   | 1.請攜帶事先完成的動物/植物觀察紀錄表到現場口試。<br>2.現場測試金氏遊戲。   |      | 現場口試+術科   |
| 35 戲劇表演  | 1.能模擬三種不同角色的聲音及動作<br>2.能依劇情表演、化妝並善用道具   | 1.能表演流暢、態度自然、口齒清晰。<br>2.角色扮演需有劇情、動作、台詞。<br>3.自行編劇並利用道具做現場即興演出，至少三分鐘以上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現場表演      |
| 37 民俗藝術  | 一、剪紙<br>1.會剪紙花及字型<br>2.能利用雕、剪的方式，完成 <u>指定圖案</u> (由考驗委員現場出題)作品<br>3.能將完成的作品裱貼於襯紙上<br>二、中國結<br>能利用基本結法編出一件實用的飾品<br>三、其他:如捏麵人、吹糖人...等<br>能利用各種民俗技藝的基本方法，做出兩件以上的物品<br>*以上任選一項 | 1.可先做好 <u>一半以內</u> 的半成品，其餘 <u>(一半以上)</u> 到現場完成。<br>2.自備材料及相關用品。<br>3.製作技巧要熟練，作品要精緻。<br>4.中國結作品應含 3 種以上的結法。。 |      | 現場完成      |
| 39 漫畫  | 1.會編製一則有意義的一格或四格漫畫<br>2.漫畫中的角色必須有動作、表情、造型及服飾  | 1.自備畫具，現場編創一件作品。<br>2.市會提供紙張。   |      | 現場完成      |
| 40 勞作  | 1.能利用各種素材做出一件立體作品(如紙、黏土、金屬...等)<br>2.知道勞作的常識  | 1.立體作品完成所需材料請自備<br>2.作品須現場製作完成  |      | 現場完成      |
| ◎認證考核：備齊相關文件證明資料，請於 10 月 16 日前郵寄新北市女童軍會。每人至多 3 科 |   |   |      |           |
| 項目   | 考驗標準  | 說明  |      |           |

|       |  |   |
|-------|--|---|
| 02 友誼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曾與他團幼女童軍交誼半年以上，並提出證明</li> <li>2. 與校外朋友交誼半年以上，有信件、卡片的往來</li> <li>3. 能與同學或朋友和睦相處，經師長證明</li> </ol> <p>*1、2 任選一項</p>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信函包括一般信件、網路信件（列印）、卡片，整理成冊，並經家長簽名認可。</li> <li>2. 書面資料請依照日期先後整理，裝訂成冊，易於翻閱(請註明學校(團名)、團次、姓名、考驗科目名稱)</li> <li>3. 所蒐集資料須超過半年以上</li> </ol> |
| 04 繪畫 | 曾代表學校參加繪畫比賽獲獎者，攜帶獎狀，比賽層級應至少為區級或市級，可免試核發專科章。  | 繳交 3 年內區級以上比賽，佳作以上獎狀影本(團長證明與正本相符)。(請註明學校(團名)、團次、姓名、考驗科目名稱)  |
| 05 珠算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持有珠算協會五級檢定合格證書者，可免試核發專科章。</li> <li>2. 參加珠算比賽獲獎者，可免試核發專科章。</li> </ol>  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、2 項擇一</li> </ol> 繳交 3 年內證書或獎狀影本(團長證明與正本相符)。(請註明學校(團名)、團次、姓名、考驗科目名稱)  |
| 07 書法 | 曾代表學校參加書法比賽獲獎者，攜帶獎狀，比賽層級應至少為區級或市級，可免試核發專科章。  | 繳交 3 年內區級以上比賽，佳作以上獎狀影本(團長證明與正本相符)。(請註明學校(團名)、團次、姓名、考驗科目名稱)  |
| 10 游泳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參加正式游泳比賽獲獎，持有證明者，可免試核發專科章。</li> <li>2. 持有游泳分級證書：10 級分，第七級鯊魚級以上者，5 級分，第三級海龜以上者，可免試核發專科章。</li> </ol>              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、2 項擇一</li> </ol> 繳交 3 年內證書或獎狀影本(團長證明與正本相符)。(請註明學校(團名)、團次、姓名、考驗科目名稱)  |
| 19 寫作 | 曾代表學校參加作文比賽獲獎者，攜帶獎狀，比賽層級應至少為區級或市級，可免試核發專科章。  | 繳交 3 年內區級以上比賽，佳作以上獎狀影本(團長證明與正本相符)。(請註明學校(團名)、團次、姓名、考驗科目名稱)  |
| 21 說話 | 曾代表學校參加演講比賽獲獎者，攜帶獎狀，比賽層級應至少為區級或市級，可免試核發專科章。  | 繳交 3 年內區級以上比賽，佳作以上獎狀影本(團長證明與正本相符)。(請註明學校(團名)、團次、姓名、考驗科目名稱)  |
| 41 服務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3 年內參與學校、社區、女童軍等服務活動 5 次以上。</li> <li>2. 提出服務證明須註明服務項目、時間和地點。</li> </ol> <p>(以上須附服務活動照片，並註明當事人)</p>              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繳交服務證明影本(團長證明與正本相符)。</li> <li>2. 服務證明須經學校、里長或團長核章證明。</li> </ol> <p>請依照日期先後加上封底封面裝訂成冊(請註明學校(團名)、團次、姓名、考驗科目名稱)</p>                    |
| 42 舍營 | 1. 3 年內曾參加幼女童軍舍營活動至少 2 次，提出證明及心得感想。  | 1. 繳交參加舍營證明影本(團長證明與正本相符)。。  |

|       |  |  |
|-------|--|--|
|      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2. 會整理背包。</li> <li>3. 會做行前準備。</li> <li>4. 在舍營期間能注意安全，並能與同伴分工合作。</li> <li>5. 認識新朋友。</li> </ul>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2. 心得感想 200 字以上 2 篇。</li> <li>3. 左列第 3、4 項考核內容由團長證明。</li> <li>4. 文件資料請依照日期先後加上封底封面裝訂成冊(請註明學校(團名)、團次、姓名、考驗科目名稱)</li> </ul> |
| 43 表演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3 年內在女童軍會各類大型、正式場合公開表演。</li> <li>2. 提出表演證明</li> </ul>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繳交表演證明</li> <li>2. 須有照片、活動名稱、日期、地點、說明等</li> <li>3. 文件資料請依照日期先後次序加上封底封面裝訂成冊(請註明學校(團名)、團次、姓名、考驗科目名稱)</li> </ul>          |